

西胜村工作站

铁西区大青街道

西胜社区

居民委员会

西胜村公共法律服务
工作室



上海城市建設有限公司



土地征收启动公告

(沈铁征启告字【2020】19号)

铁西区大青街道西胜村土地所有权人、土地使用权人: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,依照法律规定,拟征收西胜村范围内集体土地总面积1.9746公顷作为沈阳市2019年度第53批次实施方案用地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拟征土地用途

根据城市规划,征收土地拟开发用途为工矿仓储用地、交通运输用地、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。

二、拟征土地四至范围

东至:浑河二十街;北至:用地界线;西至:浑河西二十街;南至:沈辽路,具体范围以权属界线图为准(图幅号:K51G055052)。实地位置以大青街道办事处委托有关部门的现场放线为准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

由大青街道协同西胜村组织开展征地调查结果确认工作,包括对拟征土地的村界、权属、地类进行确认,同时,对拟征地范围内土地数量、地上物数量以及对应的相关土地所有权人、土地使用权人信息进行统计和确认,核实集体建设用地信息并提供证明材料。上述数据成果作为区政府制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依据,不作为铁西区大青街道西胜村土地所有权人、土地使用权人是否同意征地的凭证。请大青街道将汇总数据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将上述确认材料分别提报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。如有异议,由大青街道将土地所有权人、土地使用权人的问题汇总,书面向区政府报告情况。

本告知书下发之日起一年之内,在拟征土地上抢栽、抢种的青苗,抢建或突击装修的地上附着物,征地实施时一律不予补偿。

特此公告

